附件1

2022年天津市“质量月”开展的主要活动

1. 市级部门开展的活动
2. 市市场监管委开展的活动
3. 举办2022年“质量月”暨电梯安全宣传周活动启动仪式。邀请市领导出席现场活动，动员引导全社会聚力助企抒困，推进质量强市建设，营造政府重视质量、企业追求质量、社会崇尚质量、人人关心质量的良好氛围。
4. 加大缺陷消费品召回工作宣传力度。通过各区市场监管局、天津市自行车和电动自行车产业“一站式”综合服务中心宣传发放缺陷消费品召回系列宣传资料，提高生产者质量安全主体意识，提升消费品召回的公众认知度。

3、制定并印发推行企业首席质量官制度的指导意见。积极组织宣传及推动工作，强化企业质量主体责任，加快推进天津质量人才队伍建设。

4、开展第五届天津质量奖启动仪式暨经验交流推广活动。充分发挥政府质量奖的示范引领作用，推广先进质量管理方法。

5、举办“实施标准化纲要，促进高质量发展”标准化云课堂讲座。培训区市场监管局、技术机构、企业等标准化工作相关人员，学习宣贯《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》，推动积极有效开展标准化工作，提升标准化工作水平。

6、开展“计量便民服务日”活动。组织各区市场监管局进社区、进街镇开展计量宣传咨询、免费检定计量器具等计量惠民服务，提升社会法制计量意识。

7、部署开展商品包装计量监督抽查。加强抽查不合格产品后处理，督导食品、化妆品企业落实国家强制性标准，减少商品过度包装，严格守法合规经营。

8、推动计量检测质量活动。宣传计量纾困帮扶的典型案例，开放天津计量博物馆，面向计量和检验检测专业技能型人才组织开展质量管理培训，提升计量检测服务质量水平。

9、开展质量技术帮扶“提质强企”行动。组织对重点产品、重点企业、重点行业、重点区域开展质量技术帮扶，切实补齐产业发展质量短板，提高产品供给质量。

10、推广和宣贯《电动自行车电控系统通用技术条件》团体标准。督促企业严格制度执行和人员管理，严格依标生产，进一步增强企业质量安全和法制自律意识，促进电动自行车产品标准化、规范化建设，推动电动自行车产业高质量发展。

11、开展质量帮扶进地毯生产企业活动。与企业深入交流沟通生产工艺、质量管控等情况，帮助指导企业解决质量提升、企业标准制定等方面问题。

12、开展阳光纤检进高校活动。宣传纤维产品质量标准、相关法律法规及对倒卖劣质产品的处理措施、“黑心棉”等劣质生活用絮用纤维制品的危害性及鉴别方法，普及纤维制品质量安全知识，宣传市场监督及产品质量检测职能，提高大学新生对“黑心棉”产品的鉴别能力和质量意识。

13、开展食品安全科普电视宣传。与天津科教频道“生活黑科技”栏目持续合作，录制播放消费者关注的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（密胺餐具及矿泉水瓶等）食品安全实验解读节目，为消费者科普购买使用相关产品的食品安全知识。

14、开展食品检测“政策+技术”帮扶活动。在受理业务、抽样、专家团队服务企业等工作环节，向企业宣讲质量知识、发放宣传资料，指导帮扶企业解决现实生产难题，提升食品供给质量水平。

15、开展药品检验技术帮扶活动。发挥市药检院专业优势，采取走访、调研、接受电话咨询等方式，为医药企业排忧解难，解决药品检验技术难题，提供改善生产工艺、完善质量标准、药品检验等技术指导和服务，满足企业进入医保目录、招标、首营等检验需求，助力药品质量提档升级。

16、组织开展检验检测机构开放日活动。组织天津市贰拾壹站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放日活动，通过发放宣传材料、实地参观、现场讲解等方式，宣传检验检测的质量基础作用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成效。

17、组织“环境检测现场采样质量控制”技术交流研讨活动。邀请有一定影响力的环境检测领域机构参与活动，促进更好地规范环境检测现场采样操作，提高现场采样工作的质量和效率。

18、加强特种设备监督检验能力建设。开展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技术实验室人员能力比对、组织参加中国特种设备协会开展的能力比对、能力验证、对分包供应商的无损检测能力比对，开展2022版质量管理体系宣贯活动。

19、开展食用植物油质量安全风险排查活动。整合资源、集中力量，组织食品专家帮扶食用植物油生产企业，查找食品安全风险隐患，提升质量安全水平，保证食用植物油质量安全，推动食用植物油质量提升。

20、开展“网红餐厅”食品安全专项检查。以“销量大”的“网红餐厅”为重点检查对象，组织各区市场监管局开展专项检查，贯彻落实“线上线下一体化”原则和“四个最严”要求，标本兼治、系统治理、全面提升网络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水平。

21、开展婴幼儿乳粉生产企业体系检查。全面排查食品安全风险隐患，针对发现的问题，监督企业采取措施整改到位,体系检查覆盖率和发现问题整改到位率达到100%，进一步提升质量安全水平。

22、发布食品安全监督抽检结果通告。深化群众对近期食品安全质量状况的认知，倒逼食品生产经营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。

23、召开市整治虚假违法广告联席会议。加强信息共享、执法联动、合力共治，对各类虚假违法广告实施综合治理。

24、普及宣传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规章。针对质量安全领域严重违法失信情形，提示经营者强化质量意识和诚信意识。

25、推动各区域商标品牌工作指导站建设。在各区市场监管所、经济功能区建设商标品牌工作指导站，推进落实商标注册、商标管理及专用权保护实际问题。

26、开展商标品牌办实事活动。深入制造业、农业企业调研，指导做好商标品牌发展中的管理和维权工作。

27、开展月饼、酒水等节日时令商品监督检查。以大型商场超市、大型餐饮单位、农贸批发零售市场、品牌专营直营店及网络交易平台等为检查重点，严厉打击虚假宣传、扰乱市场秩序、侵害消费者权益等违法违规行为，进一步规范市场秩序。

28、开展知识产权执法保护百日专项行动。严厉查处商标侵权、侵犯商业秘密、假冒专利、地理标志侵权、特殊标志侵权等违法行为。

29、公布市场监管质量违法典型案例。聚焦民生领域群众反映强烈、社会舆论关注的突出问题，严肃查处与群众紧密相关、性质恶劣的质量违法案件，充分发挥警示震慑作用，以案示法，以案普法。

30、开展民生领域案件查办“铁拳”行动情况专项督导。进一步推动和促进各区民生领域案件查办“铁拳”行动深入开展，提升“铁拳”行动成效。

（二）市国资委开展的活动

31、开展“国企开放日”活动。组织国资系统干部到国有企业进行参观，宣传国企产品品质，增强发展自信和责任使命，进一步激发国企在保安全、稳供应、惠民生，在社会责任和担当作为方面的主力军和顶梁柱作用。

（三）市工信局开展的活动

32、组织工业企业质量培训、质量标杆经验交流活动。推进企业应用先进质量管理方法，提升质量管理水平，推动学习借鉴先进质量管理经验，提升企业质量管理能力。

（四）市商务局开展的活动

33、开展2022年诚信兴商宣传、服务质量提升等活动。动员商贸流通企业广泛参与，增强商贸流通企业诚信经营意识，提升服务质量，塑造天津商业服务质量形象。在百货零售、餐饮、洗染、家政等行业开展“诚信经营承诺店”活动。

（五）市住建委开展的活动

34、组织建设工程质量相关法律法规宣讲培训。向全市各在建项目发放落实建设单位工程质量首要责任、工程质量手册实施细则等质量管理文件，督促各建筑企业严格落实工程质量主体责任，提高各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的质量意识，营造行业全员参与、重视质量的浓厚氛围。

35、开展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比对试验活动。选取工程质量检测机构，针对水泥物理力学性能、混凝土强度等进行比对试验，进一步提升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检测水平，验证检测机构技术能力。

36、开展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在建工程质量安全及文明施工执法检查。对在建项目参建单位质量安全行为、工程实体质量、施工安全、文明施工和疫情防控情况进行检查，进一步规范我市房屋市政工程各方主体质量安全行为，提升工程质量水平。

37、开展全市质量安全文明工地、优质工程观摩活动。组织市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、住建执法机构、行业协会以及建设、施工、监理单位等责任主体进行现场观摩，进一步发挥优质工程示范引领作用，提升全市建筑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管理水平。

（六）市农业农村委开展的活动

38、开展确定地产农产品田头风险监测。对全市10个涉农区田头市场抽取地产应季蔬菜进行定量监测，促进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合格率提升。

39、开展“事关你我他，质量进万家”农产品质量安全宣传活动。面向全市10个涉农区的涉农镇街、村、社区和生产主体，宣传发放天津市农产品质量安全告知书宣传挂图，提升全市涉农区、镇街、村、社区质量安全意识。

（七）市教委开展的活动

40、组织开展2022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。按照教育部统一部署，面向全市各区320所义务教育学校四年级和八年级的学生、教师、班主任、相关学校校长、相关区教育管理人员，开展语文、艺术、英语三个学科的学习质量以及课程开设、条件保障、教师配备、学科教学、学校管理和区域管理等相关影响因素情况质量监测，并组织监测学生心理健康状况，发现问题，推动整改落实。

（八）市卫健委开展的活动

41、开展医疗质量宣传活动。采取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形式，解读医疗质量政策，培训质量改进策略，发布《天津市医疗质量控制中心工作手册（第一版）》、《天津市医疗服务与质量安全报告》和《天津市医疗质量控制指标（2022版）》。

42、组织多个质控中心联合开展民营医院和不合理医疗检查专项治理“回头看”活动。提高医疗质量政策知晓率，推进医疗质量改进目标落地实施，提升质控工作规范化管理水平，促进合理检查、合理诊疗。

（九）市交通运输委开展的活动

43、组织开展交通运输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专题企业辅导活动。面向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机构开展计量设备管理、应用、结果确认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及专业技术知识培训，提高公路检测机构计量管理水平，保障行业试验检测结果准确可靠。

44、组织开展2022年公路工程产品质量行业监督抽查，对本市在建公路工程采用双随机方式抽取项目开展工程产品抽检、现场抽查、第三方检测，加强我市公路工程质量管理水平，提升公路工程建设质量。

（十）市水务局开展的活动

45、开展《天津市水利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》规范性文件宣贯及政策解读。组织项目法人、监理、施工及检测等工程参建单位采取“线上+线下”的形式，帮助工程建设市场主体精准掌握规范性文件具体要求，确保有效实施。

46、开展水利工程质量监督业务培训。推动加强工程质量监督队伍建设，组织市、区两级水利工程质量监督人员参加“线上+线下”培训，全面提升市、区两级水利工程质量监督人员履职水平。

（十一）市公安局开展的活动

47、会同市场监管委召开本市抽检不合格电动自行车企业座谈会。加强普法宣传教育，组织交流经验，推动提高产品质量，扶持保障企业发展壮大，助力电动自行车行业高质量发展。

（十二）市生态环境局开展的活动

48、组织开展生态环境监测机构质量管理及监测技术培训。采取线上培训方式，推动提升我市生态环境监测机构质量管理意识和质控水平。

（十三）市金融局开展的活动

49、组织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活动。重点在老年人居多社区，发放宣传资料，提供相关政策现场咨询，增强老年群体防骗防诈和防范非法集资意识。

（十四）人民银行天津分行开展的活动

50、举办“金融知识普及月”宣传活动。以多种形式宣传普及征信及相关金融知识，增强社会公众信用意识和风险防范意识。

（十五）市总工会开展的活动

51、开展征集2022年天津市职工优秀“五小”创新成果活动。选树一批职工“五小”优秀创新成果，引导激励广大职工积极投身群众性技术创新和质量攻关活动，进一步提升广大职工的质量意识。

52、举办2022年天津市职工职业技能大赛活动。通过组织开展焊接设备操作工-机器人、建筑信息模型（BIM）技术员、无人机操作员、快件处理员等4个工种的技能比赛，有效提升广大职工的技术技能素质。

（十六）团市委开展的活动

53、举办第三届“海河工匠杯”技能大赛-天津市青工职业技能竞赛暨第十七届“振兴杯”全国青年职业技能大赛选拔赛（职工组）。提升青年技能素质，发现、培养、选树优秀青年职业技能人才，推荐优秀人才参加全国大赛，服务青年成长成才，加强青年技能人才队伍建设。

二、各区开展的活动

各区域在积极参与全市活动基础上，结合区域特点开展相关活动如下：

（一）和平区

开展电梯安全宣传周、有机产品认证宣传周活动，开展餐饮环节“随机查餐厅”、定量包装商品抽查、“讲诚信、树形象，全面提高服务水平”活动、建筑施工质量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，联合社区开展“质量月”、“保障舌尖上的质量安全”食品安全、“社保服务，走进基层”宣传答疑、燃气安全等专题宣传活动。

（二）河北区

开展有关海绵城市施工质量及竣工验收培训、重点景区质量月现场宣传活动、电动自行车、儿童用品等产品质量安全宣传活动、计量服务中小企业纾困解难活动、计量法规现场咨询服务、打击不正当竞争行为专项集中宣传、打击走私行为专项工作重点领域排查宣传等活动。

1. 河东区

组织区质量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开展各类“质量月”主题宣传活动，严格监管执法，净化市场环境，强化消费维权，推动企业落实主体责任。

（四）河西区

组织开展质量认证服务企业行、外贸型企业质量认证座谈、检验检测机构开放日等活动。

（五）南开区

在南开大悦城广场举办质量月宣传活动。

（六） 红桥区

开展计量便民服务日、重点产品质量监督抽查、中秋节令食品监督抽检、电梯安全宣传、管辖范围内在施房屋建筑执法检查等活动。

（七） 东丽区

组织有关部门开展质量月集中宣传活动、开展中秋、国庆两节期间特种设备安全检查、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及提质强企系列活动等。

(八) 津南区

开展津南区“绿屏稻乡”主题油画展、旅游单位质量月宣传、在施建设工程项目质量月宣传等活动。

1. 西青区

组织开展“质量月”启动仪式、质量月集中宣传、质量帮扶“提质强企”活动、区A级旅游景区质量主题宣传、多部门联合开展假冒伪劣产品集中销毁活动、项目法人（代建单位）、监理、设计、施工等参建单位代表质量管理座谈、养老机构护理员线上培训、村居委会和日间照料中心发放助老卡、质量强区质量促进实体活动、银企对接会、科技金融对接活动、计量便民服务日活动、农资质量宣传咨询、强化知识产权应用企业座谈、开展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抽查等活动。

（十）北辰区

组织开展计量便民服务日活动、组队参加职工职业技能大赛、娱乐场所专项整治行动、走进工程建设参建单位现场座谈活动、机动车检测站联合检查、小微企业质量提升行动、计量实验室、检验检测机构开放日等活动。

（十一）宝坻区

组织开展质量月主题宣传、工业企业质量品牌培训、农业科技培训、农产品质量安全领域执法检查与相关知识宣传等活动。

（十二）武清区

开展“质量月”集中宣传、电梯维保质量抽查、计量便民服务日、民生领域案件查办“铁拳”行动、打击“农资侵权假冒”主题宣传、农资打假治理等活动。

（十三）宁河区

组织开展“质量月”集中宣传、举办质量攻关专题讲座等活动。

（十四）静海区

开展“质量月”集中宣传、质量安全知识“进校园、进乡镇、进社区”宣讲、开展电动自行车、食品相关产品生产企业“提质强企”、对标达标行动、质量攻关成果集中展示、“开学季”儿童学生用品守护行动、计量便民服务日、检验检测机构开放日、“治违禁 控药残 促提升”专项整治行动、农资打假专项行动、绿色食品宣传、农产品和农资产品监督检测、疫情防控督导检查、安全生产执法检查、体育行业安全生产检查、“网络安全进基层”宣传普及等活动。

（十五）蓟州区

组织开展“质量月”集中宣传、建设工程质量提升宣传等活动。

（十六）滨海新区

举办第七届滨海新区质量奖颁奖活动、质量攻关项目评比、在建重要基础设施项目安全质量检查、“治违禁、控药残、促提升”集中整治、“树牢质量意识，争创滨城品牌”质量科普进社区进院所进机关进企业、推行“线下购物七日无理由退货”活动、免费检测血压计等宣传服务、《价格法》宣传及政策提醒告诫、有机产品认证宣传周、流通领域有机产品检查、小微企业质量认证提升、碳排放和无损检验检测机构开放日等活动。